

常州市教育局文件

常教德〔2018〕2号

关于开展 2018 年常州市学校 生命教育月活动的通知

各辖市、区教育局（教育文体局、社会事业局），各局属学校及行业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中小学生德育工作指南》和《2018 年常州市教育工作意见》精神，推动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深入实施生命教育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生命成长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8 年常州市学校生命教育月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8 年 3 月

二、活动主题

在食育中提升品格

三、活动目标

培养学生良好的饮食习惯，传递健康科学知识，尊崇绿色生活方式，养成热爱劳动意识，渗透感恩责任教育，涵养文明礼仪品格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食育与健康：在食育中帮助学生树立健康意识，培养学生健康行为习惯，提升师生健康素养。鼓励学生积极参与食物的种植（养殖）、运输、采购、烹饪环节，了解食物的基本来源，学习食物的基本常识，熟悉食物的基本加工方法，普及营养健康知识，养成良好饮食习惯，发扬优秀传统饮食文化，理解食医合一的意义，学会均衡营养、合理膳食。

（二）食育与环保：在食育中加强节约教育和环境保护教育，开展大气、土地、水、粮食等资源的基本国情教育，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教育活动，结合厨余垃圾处理推动实行垃圾分类行动，倡导绿色消费，引导学生树立尊重自然、顺应自然、保护自然的发展理念，树立可持续生存与发展意识，养成勤俭节约、低碳环保的生活习惯，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。

（三）食育与劳动：在食育中形成劳动光荣、劳动伟大的正确观念，形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积极的劳动态度。根据学生年龄特征，在学校和家庭的食育环节中创设类似摘菜、淘米、打饭、洗碗、整理餐桌等实践岗位，让学生直接参与劳动过程，增强劳

动感受，体会劳动艰辛，尊重劳动成果，分享劳动喜悦，掌握劳动技能，提高动手能力和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（四）食育与感恩：在食育中建立对食物的感恩意识，激发未来公民的社会责任感。引导学生参与食物的栽培，观察记录食物的成长过程，培育学生对自然和生命的珍惜和热爱。鼓励学生参与食物加工与烹饪，学会对劳动的尊重与感恩。对环境对他人少一分挑剔，多一分欣赏。在感恩中建立责任意识，在回报中立志图强。

（五）食育与礼仪：在食育中积极渗透文明礼仪教育。普及中华文明传统中的“食礼”，了解餐饮中基本仪态、餐具使用、菜品食用等方面的自律和敬人行为，在家庭日常就餐、公共场所用餐、社会交往聚餐等方面讲究文明礼仪，做到讲究卫生、爱惜粮食、节俭用餐、食相文雅。

五、成果展评

1. 原则：自主申报。

2. 类别：综合类、精品类。综合类成果集中展示学校生命教育制度建设、机制建设、活动设计等整体情况；精品类成果可以是围绕生命教育的一个活动、一门课程、一项创意、一个精彩育人瞬间等，突出反映食育教育对学生品格提升的有效作用。

3. 形式：上报成果形式不限，可以是专著、论文、课题、视频、PPT、图文结合材料、现场活动等。

4. 申报：每项成果独立包装，须标明“学校名称、成果名称、

成果形式”，并提供简短申报理由。同一学校申报成果不超过 2 项。

请各辖市（区）教育行政部门及局属学校搜集本地本校申报材料，并填好成果展评统计表（见附件），于 4 月 15 日前统一送至市教育局德育处，局属学校直接报送。联系人：姚文华，电话：85681383。

5. 评比：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对优秀成果将给予表彰奖励。

请各地、各校围绕主题，广泛发动，精心策划，充分调动师生的能动性和创造性，认真总结推进生命教育的已有成效和存在问题，积极建构学校生命教育课程体系，推广先进典型和创新做法，健全长效机制，探索食育教育的有效途径，不断提升学校生命教育品质。

附件：2018 年常州市生命教育月成果展评统计表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18 年生命教育月成果展评统计表

学校名称	作品名称	作品形式	联系方式	联系人	作品说明